

广东省能源协会

广能协〔2020〕19号

关于广东地区开展 2020 年涉电力领域信用企业复评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委托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开展电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有关工作的复函》（发改办运行〔2017〕1492号）、国家能源局《能源行业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工作管理办法（试行）》（国能发资质〔2017〕37号）、中电联《关于开展 2020 年涉电力领域信用企业复评工作的通知》（中电联评询〔2020〕39号）（详见附件 1）等文件精神，我协会作为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信用体系建设办公室广东评价中心，负责组织广东地区信用企业参与复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复评范围

广东信用企业复评名单(详见附件 2)

二、复评要求

复评企业在“信用电力”网站注册账号，登录工作平台，进入“信用评价”界面，按要求填写提交申报材料，于 8 月 31 日前完成资料提交。

请复评企业如实填报 2017-2019 年度相关的经营、管理、财务及信用记录,对发生异常波动的指标或不良记录,需加以说明。

在规定时限内无故未参加复评的信用企业,其前次已获得信用等级有效期满后自动失效,再次参加信用评价工作时,按照首次评价程序进行评价。

依据国家能源局印发的《能源行业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工作管理办法》,企业信用等级证书有效期由三年调整为二年。

三、复评方式

复评工作采取线上评价与线下现场核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专家认为有必要到现场的企业可采取现场核验的方式进行评价。

四、复评结果公布

复评结果在“信用电力”网站、“广东省能源协会”等有关平台公布。信用办及广东评价中心将对企业信用评价结果实行动态监督,对受评企业在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发生重大变动的,将视情况调整信用等级,并向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政府部门备案。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中电联信用办广东评价中心

郑小姐 020-83275211

吴小姐 020-83275211

邮箱：gdpeima@163.com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解放北路 603 号广东迎宾馆净慧楼
1 楼 104

- 附件：1. 《中电联关于开展 2020 年涉电力领域信用企业复评工作的通知》
2. 广东信用企业复评名单



附件 2

广东地区信用企业复评名单

序号	中文名称
1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佛山供电局
2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	华润电力(广东)销售有限公司
4	深圳市深电能售电有限公司
5	菱亚能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6	广州竣盛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7	广东粤电云河发电有限公司
8	江门市电力工程输变电有限公司
9	江门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0	广州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1	珠海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	珠海康泰明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13	珠海明源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4	广东翰新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东华网电力售电有限公司
16	广东中誉设计院有限公司
17	广东电网发展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8	佛山市华南开关有限公司